苏州大学食堂伙食物资供应评分标准

**（适用于第1～8标段）**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具体内容如下：

**（一）价格分（35分）**

1.按照标的物清单各项明细，逐项计算价格分；**第4、8标段以下浮率作为报价。**

**第4标段实际供应价格**（元/斤）**=**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每周三公布苏州市部分农贸市场零售均价\*（1-下浮率）**。

**第8标段实际供应价格**=**所投产品生产厂商权威发布的零售价**\***（1-下浮率）**。

2.在所有投标人标的物清单各项明细报价中选择**最低的报价或最高下浮率**确定为该项明细报价的基准报价。（举例说明：若甲供应商报下浮率5%，乙供应商报下浮率10%，则最高下浮率为10%）

3.将该项明细项所有合格投标人报价与该明细项的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该项明细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该项明细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适用于标段1~3、5~7：明细项投标报价得分＝（明细项基准报价/明细项投标报价）×35%×100**

**（2）适用于标段4、8：明细项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下浮率/基准下浮率）×35%×100**

4.**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各明细项投标报价得分汇总/明细项目总个数**

**（1）开标后五分钟内，须将投标报价表Excel版，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xnchen@suda.edu.cn。**

**（2）投标报价表不得作任何变更，其明细内容及顺序若有调整，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3）投标人未按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报价，或出现少报、漏报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将被要求在评标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综合商务（6分）**

1.认证证书（3分）

投标人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情况。每项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3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企业信用（1分）

投标人获得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获奖证书（2分）

投标人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奖项，每项得1分，最高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三）服务业绩（1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20年1月1日以来签订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每项业绩须包括：（1）不低于6个月的供货合同；（2）合同供货清单须包含所投标段的品类、全部或部分品种。每提供1项完整业绩得1分。（同一单位业绩不重复计分，中标单位须提供上述合同原件供学校核查）

**（四）物流仓储能力（12分）**

1.配送车辆（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输车辆情况进行评分（标段3、标段4、标段5、标段6仅考察冷链运输车）。少于4辆不得分，每满4辆加2分，最高4分。

注：自有运输车辆须提供运输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协议及运输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冷链车须另外提供车辆安装制冷设备的图片；否则不得分。

2.种植基地和仓储面积（8分）

**（1）适用于1、4标段**

a.种植基地（4分）：种植基地低于250亩不得分，每满250亩加1分，最高加4分。自有种植基地须提供自有土地证复印件；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协议及出租方土地证复印件。

b.仓储面积（4分）：仓储面积低于500平方米不得分，每满500平方米加1分，最高加4分。

**（2）适用于2、7标段。**仓储面积低于500平方米不得分，每满500 平方米加2分，最高加8分。

**（3）适用于3、5、6、8标段。**冷链仓储面积低于500 平方米不得分，每满500 平方米加2分，最高加8分。

注：须提供仓库（冷库）的相关图片。自有仓库（冷库）的须提供相关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仓库（冷库）的须提供租赁协议及出租方相关产权证明复印件。上述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中标单位须提供上述租赁协议原件供学校核查。

**（五）质量控制和日常应急处置（16分）**

1.产品质量控制措施（14分）

（1）投标人建立了食品安全追溯系统，提供追溯系统二维码、现场能扫码查询登录，得2分，否则不得分。

（2）产品加工环节控制措施，需提供操作规范、相关图片等证明材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3）产品品质检测控制措施，需提供检测设备场所图片等证明资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4）产品存储环节控制措施，需提供操作规范、相关图片等证明材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5）产品运输环节控制措施，需提供操作规范、相关图片等证明材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2.日常应急处置机制（2分）

针对产品质量问题以及突发情况等提供的加急配送、免费退换货、赔偿等措施。

**（六）服务团队配备（3分）**

1.根据投标人为所投标段配备的项目负责人情况进行综合评分（2分）。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1分；具有3年及以上类似项目经历的，得1分。

2.除项目负责人外，为项目配备2名骨干团队人员的，得1分，须提供人员名单和基本信息，否则不得分。

注：以上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投标单位近3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七）投保食品安全责任险情况（3分）**

投标人连续三年及以上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且每年总保额在1000万元（人民币，下同）及以上的，得3分；投标人连续三年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且年总保额在500万元及以上、1000万元以下的，得2分；投标人连续三年购买食品安全责任险，年总保额在500万元以下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须提供保险公司出具的“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单的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八）应急保供能力、案例及方案（10分）**

1.应急保供能力（4分）

出现暴雨、冰灾及雪灾等情况时，投标人应具备应急保供能力。根据各投标人的物资采购渠道、储备情况、配送能力等进行综合评定。保供能力强的，得3～4分；一般的，得1～2分；其它不得分。

2.应急保供案例（4分）

投标人在新冠肺炎疫情或受暴雨、冰灾、雪灾等影响期间，被列为政府物资保障服务供应商并实际承担了保供任务（须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保供时间、保供对象、物资品类及数量等），保供事迹突出的，得3～4分，一般得1～2分，其它不得分。

3.应急保供方案（2分）

根据投标人在受暴雨、冰灾或雪灾等影响期间，提供的应急保供方案综合评定。保供方案优秀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其它不得分。

**（九）优惠措施（2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招标文件要求以外，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优惠措施综合评分。

苏州大学食堂伙食物资协议供应商评分标准

**（适用于第9标段）**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具体内容如下：

**（一）价格分（35分）**

1.按照标的物清单各项明细，逐项计算价格分。

2.在所有投标人标的物清单各项明细报价中选择**最低的报价**确定为该项明细报价的基准报价。

3．将该项明细项所有合格投标人报价与该明细项的基准报价相比较：等于基准报价的该项明细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该项明细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明细项投标报价得分＝（明细项基准报价/明细项投标报价）×35%×100**

4. 各投标人投标报价得分＝各明细项投标报价得分汇总/明细项目总个数

**（1）开标后五分钟内，须将投标报价表Excel版，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xnchen@suda.edu.cn。**

**（2）投标报价表不得作任何变更，其明细内容及顺序若有调整，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3）投标人未按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报价，或出现少报、漏报的，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有效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被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综合商务（7分）**

1.认证证书（3分）

投标人获得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情况。每项认证证书得1分，最高3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企业信用（2分）

投标人获得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3.获奖证书（2分）

投标人获得政府部门颁发的奖项。每项得1分，最高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三）服务业绩（1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每项业绩须包括：（1）不低于6个月的供货合同；（2）合同供货清单须包含所投标段的品类、全部或部分品种。每提供1项完整业绩得1分。（同一单位业绩不重复计分，中标单位须提供上述合同原件供学校核查）

**（四）物流仓储能力（12分）**

1.配送车辆（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输车辆情况进行评分。少于4辆不得分，每满4辆加2分，最高得4分。

注：自有运输车辆须提供运输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租赁的须提供租赁协议及运输车辆的机动车行驶证复印件。上述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2.仓储面积（8分）

仓储面积低于500平方米不得分，每满500平方米加2分，最高得8分。

注：须提供仓库的相关图片。自有仓库的须提供相关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仓库的须提供租赁协议及出租方相关产权证明复印件。上述资料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中标单位须提供上述租赁协议原件供学校核查。

**（五）质量控制和日常应急处置（16分）**

1.产品质量控制措施（14分）

（1）投标人建立了食品安全追溯系统，提供追溯系统二维码、现场能扫码查询登录，得2分，否则不得分。

（2）产品加工环节控制措施，需提供操作规范、相关图片等证明材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3）产品品质检测控制措施，需提供检测设备场所图片等证明资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4）产品存储环节控制措施，需提供操作规范、相关图片等证明材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5）产品运输环节控制措施，需提供操作规范、相关图片等证明材料，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2.日常应急处置机制（2分）

针对产品质量问题以及突发情况等提供的加急配送、免费退换货、赔偿等措施。

**（六）服务团队配备（3分）**

1.根据投标人为所投标段配备的项目负责人情况进行综合评分（2分）。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的，得1分；具有3年及以上类似项目经历的，得1分。

2.除项目负责人外，为项目配备2名骨干团队人员，须提供名单和基本信息，得1分。

注：以上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及人员投标单位近3个月为其缴纳的的单位社保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七）应急保供能力、案例及方案（10分）**

1.应急保供能力（4分）

出现暴雨、冰灾及雪灾等情况时，投标人应具备应急保供能力。根据各投标人的物资采购渠道、储备情况、配送能力等进行综合评定。保供能力强的，得3～4分；一般的，得1～2分；其它不得分。

2.应急保供案例（4分）

投标人在新冠肺炎疫情或受暴雨、冰灾及雪灾等影响期间，被列为政府物资保障服务供应商并实际承担了保供任务（须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保供时间、保供对象、物资品类及数量等），保供事迹突出的，得3～4分，一般得1～2分，其它不得分。

3.应急保供方案（2分）

根据投标人在受暴雨、冰灾或雪灾等影响期间，提供的应急保供方案综合评定。保供方案优秀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其它不得分。

**（八）优惠措施（2分）**

根据投标人承诺的招标文件要求以外，评标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优惠措施综合评分。